



PHOENITRON

PHOENITRON HOLDINGS LIMITED

品創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6)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點。

GEM乃供投資風險較聯交所其他上市公司為高之中小型公司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可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更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所載資料包括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規定提供有關品創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對本報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報告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其中或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概要

-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收入約24,511,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減少90.7%。
-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虧損約14,824,000港元。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七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收入	2	13,387,425	66,986,018	24,510,696	263,720,554
銷售成本		<u>(11,261,972)</u>	<u>(61,927,514)</u>	<u>(20,626,334)</u>	<u>(254,091,183)</u>
毛利		2,125,453	5,058,504	3,884,362	9,629,371
其他收入	3	142,835	49,309	181,989	101,104
其他虧損，淨額	4	(647,081)	(341,595)	(736,706)	(274,689)
銷售及分銷成本		(1,002,875)	(1,164,816)	(1,866,559)	(2,113,439)
行政開支		(6,674,164)	(6,442,875)	(15,719,899)	(12,190,113)
財務費用	5	<u>(301,742)</u>	<u>(411,906)</u>	<u>(547,526)</u>	<u>(473,748)</u>
除所得稅前虧損	6	(6,357,574)	(3,253,379)	(14,804,339)	(5,321,514)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u>(109,953)</u>	<u>26,226</u>	<u>(109,953)</u>	<u>(348,639)</u>
期內虧損		<u><u>(6,467,527)</u></u>	<u><u>(3,227,153)</u></u>	<u><u>(14,914,292)</u></u>	<u><u>(5,670,153)</u></u>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附註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				
之匯兌(虧損)/收益	<u>(4,055,754)</u>	<u>1,705,876</u>	<u>(368,865)</u>	<u>2,913,393</u>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u>(4,055,754)</u>	<u>1,705,876</u>	<u>(368,865)</u>	<u>2,913,393</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10,523,281)</u>	<u>(1,521,277)</u>	<u>(15,283,157)</u>	<u>(2,756,760)</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u>(6,437,025)</u>	<u>(3,273,812)</u>	<u>(14,823,947)</u>	<u>(5,706,684)</u>
非控股權益	<u>(30,502)</u>	<u>46,659</u>	<u>(90,345)</u>	<u>36,531</u>
	<u>(6,467,527)</u>	<u>(3,227,153)</u>	<u>(14,914,292)</u>	<u>(5,670,153)</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虧損)/				
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u>(9,117,786)</u>	<u>(1,880,992)</u>	<u>(14,834,164)</u>	<u>(3,375,251)</u>
非控股權益	<u>(1,405,495)</u>	<u>359,715</u>	<u>(448,993)</u>	<u>618,491</u>
	<u>(10,523,281)</u>	<u>(1,521,277)</u>	<u>(15,283,157)</u>	<u>(2,756,760)</u>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9			
— 基本	<u>(1.273)</u>	<u>(0.823)</u>	<u>(3.097)</u>	<u>(1.474)</u>
— 攤薄	<u>(1.252)</u>	<u>(0.823)</u>	<u>(3.088)</u>	<u>(1.47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附註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8,058,794	9,804,732
無形資產		420,000	420,000
		8,478,794	10,224,732
流動資產			
存貨	11	1,177,989	1,551,97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34,081,291	230,048,287
可收回稅項		840,991	965,896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0,568	2,212,3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13,600	2,283,931
		139,114,439	237,062,41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41,629,506	139,947,030
借貸		9,515,801	13,923,034
		51,145,307	153,870,064
流動資產淨值		87,969,132	83,192,35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6,447,926	93,417,083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707	4,707
資產淨值		96,443,219	93,412,376
權益			
股本	14	105,258,500	90,258,500
儲備		(34,036,439)	(22,516,27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1,222,061	67,742,225
非控股權益		25,221,158	25,670,151
總權益		96,443,219	93,412,376

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股本	股份溢價*	總入盈餘*	購股權儲備*	其他儲備*	換算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75,258,500	363,367,716	13,985,669	1,360,008	7	2,150,237	(389,559,509)	66,562,628	24,046,373	90,609,001
於股份認購時 發行股份	15,000,000	-	-	-	-	-	-	15,000,000	-	15,000,000
股份發行開支	-	(25,000)	-	-	-	-	-	(25,000)	-	(25,000)
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	15,000,000	(25,000)	-	-	-	-	-	14,975,000	-	14,975,000
期內(虧損)/溢利	-	-	-	-	-	-	(5,706,684)	(5,706,684)	36,531	(5,670,153)
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海外業務	-	-	-	-	-	2,331,433	-	2,331,433	581,960	2,913,393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2,331,433	(5,706,684)	(3,375,251)	618,491	(2,756,760)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u>90,258,500</u>	<u>363,342,716</u>	<u>13,985,669</u>	<u>1,360,008</u>	<u>7</u>	<u>4,481,670</u>	<u>(395,266,193)</u>	<u>78,162,377</u>	<u>24,664,864</u>	<u>102,827,241</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90,258,500	363,342,716	13,985,669	1,360,008	7	8,125,040	(409,329,715)	67,742,225	25,670,151	93,412,376
於股份認購時發行股份	15,000,000	-	-	-	-	-	-	15,000,000	-	15,000,000
股份發行開支	-	(25,000)	-	-	-	-	-	(25,000)	-	(25,000)
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	15,000,000	(25,000)	-	-	-	-	-	14,975,000	-	14,975,000
期內虧損	-	-	-	-	-	-	(14,823,947)	(14,823,947)	(90,345)	(14,914,292)
其他全面虧損 — 換算海外業務	-	-	-	-	-	(10,217)	-	(10,217)	(358,648)	(368,865)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10,217)	(14,823,947)	(14,834,164)	(448,993)	(15,283,157)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	3,339,000	-	-	-	3,339,000	-	3,339,000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u>105,258,500</u>	<u>363,317,716</u>	<u>13,985,669</u>	<u>4,699,008</u>	<u>7</u>	<u>8,114,823</u>	<u>(424,153,662)</u>	<u>71,222,061</u>	<u>25,221,158</u>	<u>96,443,219</u>

* 該等賬戶於報告日之總額指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虧絀「儲備」34,036,439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12,096,123港元)。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港元
經營業務所耗之現金淨額	(12,033,016)	(8,441,700)
投資活動所得／(所耗)之現金淨額	2,113,232	(4,227,153)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u>10,557,888</u>	<u>12,999,04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638,104	330,195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83,931	4,199,398
匯率變動之影響	<u>(8,435)</u>	<u>94,238</u>
於期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2,913,600</u></u>	<u><u>4,623,831</u></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統稱已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亦遵守GEM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誠如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中所述，除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董事預期，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有重大影響。

期間所得稅採用適用於預計全年盈利總額之稅率（即適用於本期間稅前收入之估計平均每年實際所得稅稅率）計算。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已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產生重大影響。

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以及收入及開支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方面作出之重大判斷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所採用者相同。

2. 分類資料及收入

經營分類乃按與向執行董事審閱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向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內部呈報資料的業務組成部份，乃按本集團主要產品及服務類別釐定。本集團現時由以下五個經營分類組成：

- (i) 銷售智能卡；
- (ii) 銷售智能卡應用系統；
- (iii) 財務及管理諮詢服務；
- (iv) 廢舊金屬貿易；及
- (v) 銷售石油化工產品。

由於各產品及服務類別需要不同資源以及市場推廣方法，故該等經營分類各自獨立管理。

收入及開支乃按該等分類產生及承擔之銷售額及開支分配至可呈報分類。除所得稅前分類損益之計量方法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惟於計算運營分類之經營業績時不會計入財務費用、匯兌虧損淨額、企業收支及並非直接歸屬於運營分類業務活動之其他收支。

分類資產包括所有資產，惟不包括無形資產、可收回稅項、並非歸屬於運營分類業務活動之資產及按集體基準管理之其他資產（如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分類負債包括所有負債，惟不包括遞延稅項負債、並非歸屬於運營分類業務活動之負債及按集體基準管理之其他負債（如借貸）。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綜合 港元
	銷售智能卡 銷售智能卡 港元	銷售智能卡 應用系統 港元	財務及管理 諮詢服務 港元	廢舊 金屬貿易 港元	銷售石油 化工產品 港元	未分配 港元	
可呈報分類收入	<u>24,494,676</u>	<u>16,020</u>	<u>-</u>	<u>-</u>	<u>-</u>	<u>-</u>	<u>24,510,696</u>
可呈報分類虧損	<u>(5,151,600)</u>	<u>(6,193)</u>	<u>(168,379)</u>	<u>(1,736,349)</u>	<u>(366,791)</u>	<u>-</u>	<u>(7,429,312)</u>
財務費用							(547,526)
匯兌虧損淨額							(736,706)
企業開支淨額							<u>(6,090,795)</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14,804,339)</u>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綜合 港元
	銷售智能卡 銷售智能卡 港元	銷售智能卡 應用系統 港元	財務及管理 諮詢服務 港元	廢舊 金屬貿易 港元	銷售石油 化工產品 港元	未分配 港元	
可呈報分類收入	<u>24,717,457</u>	<u>28,150</u>	<u>-</u>	<u>-</u>	<u>238,974,947</u>	<u>-</u>	<u>263,720,554</u>
可呈報分類(虧損)/ 溢利	<u>(96,138)</u>	<u>(6,023)</u>	<u>(173,863)</u>	<u>(1,401,778)</u>	<u>155,799</u>	<u>(14,083)</u>	<u>(1,536,086)</u>
財務費用							(473,748)
匯兌虧損淨額							(499,439)
企業開支淨額							<u>(2,812,241)</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5,321,514)</u>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綜合 港元
	銷售智能卡 港元	銷售智能卡 應用系統 港元	財務及管理 諮詢服務 港元	廢舊 金屬貿易 港元	銷售石油 化工產品 港元	未分配 港元	
可呈報分類資產	<u>35,956,651</u>	<u>49,810</u>	<u>-</u>	<u>2,200,026</u>	<u>100,495,983</u>	<u>4,615,604</u>	143,318,074
無形資產							420,000
可收回稅項							840,991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0,5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913,600</u>
綜合資產總額							<u>147,593,233</u>
可呈報分類負債	<u>36,574,829</u>	<u>17,300</u>	<u>-</u>	<u>147,042</u>	<u>2,168,531</u>	<u>2,721,804</u>	41,629,506
借貸							9,515,801
遞延稅項負債							<u>4,707</u>
綜合負債總額							<u>51,150,014</u>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綜合 港元
	銷售智能卡 港元	銷售智能卡 應用系統 港元	財務及管理 諮詢服務 港元	廢舊 金屬貿易 港元	銷售石油 化工產品 港元	未分配 港元	
可呈報分類資產	<u>31,643,960</u>	<u>33,790</u>	<u>-</u>	<u>3,048,621</u>	<u>203,292,558</u>	<u>3,386,067</u>	241,404,996
無形資產							420,000
可收回稅項							965,896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12,3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283,931</u>
綜合資產總額							<u>247,287,147</u>
可呈報分類負債	<u>33,522,662</u>	<u>27,500</u>	<u>-</u>	<u>150,568</u>	<u>103,396,941</u>	<u>2,849,359</u>	139,947,030
借貸							13,923,034
遞延稅項負債							<u>4,707</u>
綜合負債總額							<u>153,874,771</u>

期內或上期間，不同經營分類之間並無進行分類間銷售。

3.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399	686	1,476	1,221
雜項收入	141,436	48,623	180,513	99,883
	<u>142,835</u>	<u>49,309</u>	<u>181,989</u>	<u>101,104</u>

4. 其他(虧損)/收益, 淨額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	-	224,750
匯兌虧損, 淨額	(647,081)	(341,595)	(736,706)	(499,439)
	<u>(647,081)</u>	<u>(341,595)</u>	<u>(736,706)</u>	<u>(274,689)</u>

5. 財務費用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 銀行貸款之利息	51,673	41,984	103,588	71,604
其他借款之利息費用	250,069	369,922	443,938	402,144
	<u>301,742</u>	<u>411,906</u>	<u>547,526</u>	<u>473,748</u>

6. 除所得稅前虧損

除所得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1,261,972	61,927,514	20,626,334	254,091,183
折舊	834,709	925,949	1,662,794	1,931,154

7. 所得稅開支／(抵免)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116,702	(29,000)	116,702	340,000
—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	2,774	-	8,639
上年度超額撥備	(6,749)	-	(6,749)	-
所得稅開支／(抵免) 總額	109,953	(26,226)	109,953	348,639

附註：

(a)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已就期內及上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一七年：16.5%) 之稅率撥備。

(b)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就其在中國的業務所作出的所得稅撥備乃根據現行相關法律、詮釋及慣例就期內及上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適用所得稅稅率為25%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25%)。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分別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虧損6,437,025港元及14,823,947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分別為3,273,812港元及5,706,684港元）分別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505,688,104股及478,640,566股（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分別為397,721,071股及387,065,981股）計算。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八日之股東決議案，股份合併就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及假設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之影響作出調整，猶如股份合併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即最早報告期間開始）發生。有關詳情，請參考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八日刊發之公告、通函以及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之公告。

(b)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乃分別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虧損6,437,025港元及14,823,947港元分別除以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514,115,324股及480,120,880股計算，計算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採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05,688,104	478,640,566
假設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之影響	8,427,220	1,480,314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採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14,115,324</u>	<u>480,120,880</u>

由於未行使購股權對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具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對每股基本虧損作出調整。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尚未收購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94,622港元）。

11. 存貨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原材料	589,125	331,034
在製品	576,140	995,424
製成品	12,724	225,519
	1,177,989	1,551,977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附註)	113,768,869	111,988,39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312,422	118,059,893
	134,081,291	230,048,287

附註：

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之信貸期通常介乎三十至九十日。按發票日期計算，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減值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零至三十日	6,807,730	104,136,456
三十一至九十日	5,552,553	6,640,809
超過九十日	101,408,586	1,211,129
	113,768,869	111,988,394

按到期日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減值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未逾期且未作減值	12,214,352	110,405,434
逾期一至三十日	546,199	1,042,637
逾期三十一至九十日	5,820	193,693
逾期超過九十日	101,002,498	346,630
	113,768,869	111,988,394

未逾期且未作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來自大量近期無拖欠還款記錄之客戶。已逾期但未作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來自若干與本集團有良好還款記錄之客戶。根據過往經驗，由於有關之應收款項結餘之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相信可全數收回，故管理層相信該等結餘毋須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附註)	28,177,986	126,816,71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451,520	13,130,311
	41,629,506	139,947,030

附註：

本集團獲供應商授予之信貸期通常介乎三十至九十日。按發票日期計算，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零至三十日	3,121,873	103,700,436
三十一至六十日	2,747,540	1,908,810
六十一至九十日	1,552,080	1,185,752
超過九十日	20,756,493	20,021,721
	28,177,986	126,816,719

14. 股本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法定：		
1,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20港元之普通股	300,000,000	3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526,292,500股（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1,292,500股）每股面值0.20港元之普通股	105,258,500	90,258,500

期內涉及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交易概要如下：

	每股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0.20	451,292,500	90,258,500
於股份認購時發行股份（附註a）	0.20	75,000,000	15,000,000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0.20	526,292,500	105,258,500

附註：

- a) 根據本公司與四名認購人（「認購人」）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六日訂立之認購協議，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75,000,000股本公司新普通股已按每股0.20港元之價格配發及發行予認購人，現金代價總額為15,000,000港元，致令股本增加15,000,000港元及股份溢價減少25,000港元以減少股份認購成本。

15. 資本承擔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2,403,846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1,041,746	1,041,746
	1,041,746	3,445,59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營運及財務回顧

收入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之財務業績主要來自智能卡合約生產及銷售，但管理層正積極就未來增長探討業務發展的新領域（業務發展新領域的初步盡職審查經已展開，並將適時發出進一步公告）。

銷售石油化工產品

考慮到過去原油價格之波動及風險，於報告期內，上海品創及其附屬公司並無進行銷售石油化工產品（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9,000,000港元），導致上半年營業額較去年同期大幅下滑。但誠如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報主席報告一節所述，於該業務方面，我們將初步致力於發展清潔能源業務（即LNG/CNG）以代替銷售石油化工產品，而相關天燃氣證照亦已於報告期內悉數取得。管理層正與具規模的中國企業磋商合作機會並將繼續尋求最佳策略以發展相關業務。

智能卡之合約生產及銷售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來自SIM卡生產業務之收入約24,5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之約24,700,000港元略微下跌約200,000港元或0.9%。下跌主要是由於人民幣兌港元貶值所致。管理層預期該業務分類之收入將於下半年增加，原因是新客戶將於六月底完成及通過試銷訂單後開始下單。於上半年，我們僅利用了深圳設施的一半（或以下）產能，導致業績未如理想，但有關產能利用率已於八月份回升達超過90%以上。

銷售成本及毛利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之銷售成本僅由智能卡合約生產及銷售業務分類之銷售成本組成。

銷售石油化工產品

於報告期內，並無錄得與銷售石油化工產品有關之銷售成本（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8,200,000港元）。

智能卡合約生產及銷售

於報告期內，就SIM卡生產業務產生之銷售成本約20,6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之約15,900,000港元上升約4,700,000港元或29.6%。

由於以上所述，本集團之毛利由二零一七年同期之約9,600,000港元下跌約5,700,000港元或59.7%至約3,900,000港元。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約18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0,000港元）主要包括雜項收入。

其他虧損，淨額

於報告期內，其他虧損（指匯兌虧損）約74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70,000港元，主要包括出售與深圳SIM卡廠有關的若干固定資產產生收益約230,000港元，惟部份被外幣交易中產生之匯兌虧損約500,000港元抵銷）。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報告期內，銷售及分銷成本約1,87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之約2,110,000港元減少約240,000港元或11.7%。該減少乃主要由於關閉中國SIM卡廠後其不再產生若干開支（如薪金及運費），以及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差旅費用減少所致，惟有關減少部份被海外SIM卡市場單一最大客戶產生之收益增加及該客戶產生之運費較高導致運費增加所抵銷。

行政開支

於報告期內，行政開支錄得增加約3,500,000港元或29.0%，由二零一七年同期錄得之約12,200,000港元增加至約15,700,000港元。有關增加乃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向本集團董事及若干僱員授予購股權，並以公平值約3,340,000港元確認為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費用。

財務費用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財務費用約55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70,000港元）。該增加乃由於該等借貸之利率上升所致。

所得稅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所得稅開支撥備約11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50,000港元）。

由於以上原因，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4,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7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以經營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收入、認購新股份所得款項、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撥付其業務營運及投資所需資金。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約3,0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500,000港元）、有抵押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約9,5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3,9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約139,1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37,1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約51,1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3,900,000港元）。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維持於2.7（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僱用159名僱員（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4名僱員），其中15名在香港工作，7名在台灣工作，其餘則在中國工作。於回顧期間，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14,6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700,000港元）。本集團根據僱員之表現、經驗及當時之行業情況釐定薪酬。除底薪及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外，員工福利亦包括醫療計劃及購股權。

重大投資

除上文「營運及財務回顧」一節及「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以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事項。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除上文「營運及財務回顧」一節及「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將約1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2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做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之一般銀行信貸之抵押品。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本集團借貸總額與資產總額之比率）為6.4%（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承受匯率波動風險

貨幣風險指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幣匯率變動而波動之風險。本集團承受之貨幣風險來自其海外銷售及採購，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歐元（「歐元」）及美元（「美元」）計值。該等貨幣並非涉及此等交易之本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

為減低本集團所面臨之外匯風險，本集團根據其風險管理政策對外幣現金流量進行監察。通常，本集團之風險管理程序將短期外幣現金流量（六個月內到期）與長期現金流量區別對待。倘某種外幣之應付及應收金額預計大致上可互相抵消，則不會採取進一步之對沖行動。此項外匯風險管理政策於過往年度一直由本集團沿用，且被認為行之有效。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本及購股權之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好倉／淡倉	本公司 股份數目	本公司相關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權益概約 百分比
執行董事					
吳玉珺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00,000	5,000,000	0.97
張維文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好倉	525,000	4,500,000	0.95
楊孟修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好倉	4,300,000	4,500,000	1.67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兆榮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好倉	-	450,000	0.09
梁家駒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好倉	-	450,000	0.09
黃嘉慧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好倉	-	450,000	0.09

附註：

1. 該等權益包括附有權利可認購5,000,000股股份之5,000,000份購股權。
2. 該等權益包括附有權利可認購4,500,000股股份之4,500,000份購股權。
3. 該等權益包括附有權利可認購450,000股股份之450,000份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公司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內所記錄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之權益：

股東姓名	權益類型	好倉／ 淡倉	本公司 股份數目	權益概約 百分比
Golden Dice Co., Ltd. (附註1)	實益	好倉	51,927,512	9.87
Best Heaven Limited (附註1)	實益	好倉	31,586,500	6.00
蔡騏遠先生 (附註1)	於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好倉	83,514,012	15.87

附註：

1. 蔡騏遠先生因實益擁有Golden Dice Co., Ltd.及Best Heaven Limited之100%權益而被視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或公司（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之權益。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八日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已獲批准及採納。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已悉數歸屬。於期內，新購股權計劃下授予董事之購股權之變動如下：

參與人姓名	附註	於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於期內 授出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執行董事							
吳玉珺	1	500,000	-	500,000	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十七日	二零零八年 十一月十七日 至二零一八年 十一月十六日	1.86
	2	-	4,500,000	4,500,000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日 至二零二八年 一月二日	0.20
張維文	2	-	4,500,000	4,500,000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日 至二零二八年 一月二日	0.20
楊孟修	2	-	4,500,000	4,500,000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日 至二零二八年 一月二日	0.20

參與人姓名	附註	於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於期內 授出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兆榮	2	-	450,000	450,000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日 至二零二八年 一月二日	0.20
梁家駒	2	-	450,000	450,000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日 至二零二八年 一月二日	0.20
黃嘉慧	2	-	450,000	450,000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日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三日 至二零二八年 一月二日	0.20

附註：

1.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餘下年期約為0.45年。
2.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餘下年期約為9.75年。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核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風險管理系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黃嘉慧女士、梁家駒先生及陳兆榮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黃嘉慧女士。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企業管治原則強調高質素之董事會、健全完善之內部控制、面向全體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制。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以下各段所述之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職能應該分離，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責區別應獲清楚確立，並以書面訂明。

吳玉珺女士（「吳女士」）自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起擔任董事會主席。自前行政總裁何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辭任該職後，行政總裁職位一直空缺。經董事會審慎周詳考慮後，吳女士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獲進一步委任為行政總裁。主席及行政總裁職能不予分開之理由如下：

- 本集團規模仍然較小，未有合理需要把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職能分開；及
- 本集團已設立內部監控制度，可達致監察與制衡之功能。吳女士主要負責領導本集團及董事會、設定策略方向、確保管理層可有效執行董事會所批准之決策。本公司另一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肩負執行決策之責任。

因此，董事會認為，現有架構賦予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同屬一人，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權力和權限之平衡。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操守準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交易準則。

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定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有關操守準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競爭權益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或其任何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吳玉珺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九日